

# 开发区产业园区基础设施改造提升工程之白水湾生态产业园 市政配套工程招标公告

## 1. 招标条件

开发区产业园区基础设施改造提升工程之白水湾生态产业园市政配套工程已经安吉县发展和改革局以 2508-330523-04-01-786177 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专项债，出资比例为100%，设计单位为天尚设计集团有限公司，招标人为浙江安吉和美余村旅游景区开发有限公司，委托代理机构为浙江耀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开发区产业园区基础设施改造提升工程之白水湾生态产业园市政配套工程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概况：本项目投资估算3980万元，建设规模：拟建白水湾生态产业园雅风大道延伸段长约0.6千米及白水湾生态产业园河滨市政道路长约2.2千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路基路面、排水管网、停车位、照明等。本项目位于白水湾工业园区，施工区域紧邻村庄、多家工厂，且处于安吉天荒坪省级风景名胜区规划控制或影响范围内，对文明施工、环境保护、交通组织、社区关系协调要求极高。

建设地点：白水湾工业园区。

2.2招标范围：本工程施工图范围内的市政工程等（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和图纸）。本次建安工程造价2316.2364万元。

2.3施工总工期：240日历天（具体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为准）。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投标人：

3.1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对应资质应在"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上动态核查结果处于"合格"状态）

3.2 具备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企业主要负责人（法定代表人、企业经理、企业分管安全生产的副经理、企业技术负责人）具有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A类证书；

3.3  自\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以来承接过\_\_\_/\_\_\_业绩；

3.4 本次招标  接受 /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_\_\_/\_\_\_

3.5  \_\_\_/\_\_\_（招标人需要增加的、符合法律法规的其他要求）。

3.6  面向中小企业招标的，投标人（或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须为中小企业，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二）拟派项目负责人：

3.7  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市政公用工程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 职称：\_\_\_/\_\_\_）， 同时具有有效的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B类证书。如在投标截止日存在在其他任何在建合同工程（在建合同工程的开始时间为合同工程中标通知书发出日期，或者不通过招标方式的则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开始时间，结束时间为该合同工程验收合格或合同解除日期）担任项目负责人（包括工程总承包项目中的施工负责人）的，不得以拟派项目负责人的身份参加本次投标；

拟派项目负责人自\_\_\_年\_\_\_月\_\_\_日以来  承接过 /  完成过\_\_\_/\_\_\_；

3.8  \_\_\_/\_\_\_（招标人需要增加的、符合法律法规的其他要求）。

（三）其他：

3.9  拟派施工现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具有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C类证书的人数1名；【注：人数符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筑施工企业、工程项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设置及安全生产管理人员配备办法》（建质规〔2025〕3号的规定）】；

3.10 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未被列入建筑市场严重失信名单（以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黑名单记录、失信联合惩戒记录和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严重失信名单的信息为准）；

3.11 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至投标截止日前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

3.12 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投标截止日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13 投标人未被市场监督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3.14 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未被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名单（有效期内）并共享至信用信息共享平台；

3.15 拟派项目负责人有以下情况拒绝参与本项目投标：

(1) 有与工程建设相关且在公示期内的不良信息记录；

(2) 投标截止日前一年内有与工程建设相关的行政处罚。

工程建设相关的不良信息和行政处罚是指与工程建设有直接关联的市场行为、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扬尘防治、施工排污方面被相关行政主管部门认定的不良信息和行政处罚。

3.16  至投标截止日前一年内，若投标人因工程建设领域拖欠农民工工资行为被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出具行政处罚决定书的，拒绝投标人参与本项目投标。

3.17 省外企业应按规定办理“省外建设工程企业进浙备案”手续。

#### 4. 资格审查条件

4.1 公开招标。

4.2  采用评定分离， 不采用评定分离。

4.3  无技术标， 采用技术标明标， 采用技术标暗标。

####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本项目招标文件（含图纸）和补充（答疑、澄清）、修改文件以网上下载方式发放在安吉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

5.2 招标文件下载网址：潜在投标人登录：安吉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ggzyjy.anji.gov.cn:42260/TPBidder/memberLogin>）自行下载招标文件。

5.3 招标文件网上下载时间：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止。

####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6年5月21日14时，

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安吉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ggzyjy.anji.gov.cn:42260/TPBidder/memberLogin>）。

## 7. 行政监督部门

行政监督：安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 址：安吉县昌硕街道翠竹路1号

邮政编码：313300

电 话：0572-5925739

投诉受理部门：安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 址：安吉县昌硕街道翠竹路1号

邮政编码：313300

电 话：0572-5925739

## 8. 联系方式

8.1 招标人：浙江安吉和美余村旅游景区开发有限公司

地 址：浙江省湖州市安吉县天荒坪镇人民政府

联系人：洪女士

电 话：0572-5044690

8.2 招标代理机构：浙江耀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安吉县递铺街道浮玉路紫金花园小区47幢3楼(物业经营用房)

联系人：王女士

电 话：0572-5119277/15067251023

8.3 安吉县资源交易系统技术服务电话：0512-58188582

CA数字证书客服电话：4000878198

## 9. 其他

9.1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招投标建设工程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

9.2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安吉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发布。

9.3本项目招标文件已于2026年4月17日至2026年4月22日在安吉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公示。